

## 变配电所委托管理合同

甲方(委托方): 常州市第一人民医院 项目编号: 龙控竞磋商[2023]04-040

地址: 常州市局前街 185 号; 邮码: 213003; 电话: 0519-68870469

乙方(受委托方): 常州固耐安电器有限公司

地址: 常州市博爱路 72 号博爱大厦 985#; 邮码: 213018; 电话: 0519-88382886

采购代理机构: 江苏龙控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甲乙双方按照江苏龙控建设管理有限公司的采购结果签订本合同。

### 第一条 变配电所委托管理内容

(一) 服务范围: 35KV 总变电所一座, 10kV 分变电所四座(1#、2#、3#楼、10#三层低压变电所)及 1030KW 发电机组两组。

(二) 工作内容包括:

1、对医院 35KV 总降变、10KV 分变及发电机组的管理实行 24 小时值班管理, 认真做好值班记录工作。(值班记录包括: 日常值班巡视、运行情况记录、停电情况通知等。)

2、对设备的运行进行日常巡视并对设备进行仔细的检查和维护。定期对设备进行特殊巡视及必要的诊断工作。认真做好运行记录工作。(运行记录包括: 变电所交接班及运行记录、设备巡视检查记录、每日巡视记录、安全及运行分析记录、缺陷记录等。)

3、降低系统运行成本, 定期根据运行记录对变电所的运行情况进行分析, 对运行的经济性、安全性进行评估, 根据用电现状及今后的发展提出合理化建议供院方参考。

(三) 35KV 总降变及 10KV 分变运行值班服务的工作要求

1、质量目标要求

(1) 依照行业标准, 根据甲方管理规定与服务要求, 制订切实可行的停电安全工作整体方案和应急预案, 突发事件反应迅速, 预案处置有力。全力配合甲方做好各项安全检查工作。



- (2)依法办事，文明执勤，严格管理，保障医院医疗秩序的正常运转。
- (3)全年无责任事故的发生。
- (4)有及时发现故障及时排除故障的能力。
- (5)负责对值班及操作人员专业技能的定期培训和严格的考核。
- (6)代办与供电公司的各项联系及相关手续。
- (7)代办所需安全防护设施用品定期检测工作，确保其在有效期内。
- (8)代办变电所所有电气设备的定期试验和校验手续。

## 2、服务要求

- (1)严格遵守值班纪律，按时下班接班，工作时不得擅离岗位，值班员要认真填写工作记录，保持对外联系电话的畅通，发现问题及时解决。
- (2)严格交接班手续，交接时，必须把电器设备运行情况的记录向接班员交代清楚。
- (3)除值班人员和直属专职技术人员外，其他人员一律不准进入高压配电室，经批准需进配电室的，必须办理出入登记手续。
- (4)35KV 变电所负责人为安全责任人，要定期进行安全教育、安全检查，发现问题，做好记录，及时向主管部门和保卫部门报告。
- (5)坚持文明上岗。上岗人员要仪表整洁卫生，语言要文明。保证变电所内及周边的环境卫生清洁。

## 3、队伍建设与管理要求

- (1)熟悉各种有关规程和制度及反事故措施，熟悉触电急救法和心肺复苏，熟悉变、配电房内的设备规范一般构造原理、操作方法和运行注意事项。
- (2)熟识一次接线运作方式，熟识变配电站继电保护的动作原理及保护方式，熟悉消防器材使用方法。
- (3)内部管理体制健全，设立 35KV 变电所负责人一名，全面负责日常工作的规范化管理。

#### 4、人员素质要求

(1) 派驻医院的值班人员应知法、懂法、守法、依法办事，必须严格遵守电工从业规范，模范遵守医院安全管理规定。

(2) 35KV 变电所负责人应具备有较高的政治思想素养和业务水平，有较强的组织协调能力，受过专门的业务培训。

(3) 派驻医院的值班人员，年龄 60 周岁以下，身体健康，无传染病及精神病史，体貌端正，无犯罪记录。

#### 5、值班人员要求

35KV 总降变及 10KV 分变设值班人员 24 人。乙方按岗位要求配备值班人员，并保证实际到岗人数。乙方在组织、安排值班工作时，应符合国家相关法规，维护值班人员的正当权益。乙方对其用工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值班人员均需持有江苏省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颁发的高压电工作业许可证，持证人员不得在其他单位注册登记。乙方在签订合同前须将企业资质原件、人员资质证书报甲方审批。并将企业资质复印件和值班人员的高压电工作业许可证复印件交由甲方保管。

### 第二条 合同价款及结算方式

#### (一) 费用

签约合同总价（人民币）：壹佰零柒万元/壹年（小写：1070000 元/年）。

本合同总价包括采购文件所确定的采购范围内提供的相应服务、人员（包括工资和补贴）、办公场所及设施、保险、劳保、管理、各种税费、利润、税金、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以及为完成该项服务项目所涉及到的一切相关费用，甲方不再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变电所名称	工作内容	人员配置
35KV 总变电所、10kV 分变电所(1#、2#、3#楼、10#三层低压变电所)及 1030KW 发电机	运行值班维护	值班员 24 名

一  
安  
司  
专

组两组		
-----	--	--

## (二) 费用结算方式

服务费用甲方预先支付，具体方式：在本合同生效后，乙方开具服务费发票，甲方先行支付3个月的服务费用（人民币267,500元）（贰拾陆万柒仟伍佰元整）；此后乙方将在每3个月到期一周前出具3个月的服务费发票，甲方收到发票后预付此次3个月的服务费，甲方按单位签票流程付款，具体到款时间以签票流程完成为准。若甲方对乙方的服务进行考核后需要对乙方进行扣款，则在支付下一笔费用时做相应的扣除（甲方总务处附相关书面说明），最后一笔服务费支付后，若需对乙方进行扣款，则乙方应将相应的扣款交至甲方账户（甲方总务处附相关书面说明）。双方暂定合作叁年（2024年01月01日至2026年12月31日），合同一年一签，本合同为第壹年度合同（2024年01月01日至2024年12月31日）。甲方对乙方考核合格且双方对合同无异议方可续签下一年度合同，最多续签2次。任何一方拟续签本合同，应在合同期满前至少45日向另一方书面提起，双方另行协商签订合同。**第三条双方权利、义务**

## (一) 甲方权利、义务

1. 根据本合同规定甲方委托乙方对甲方指定变电所进行专业运行管理服务。
2. 负责向乙方提供本变配电所工程建设竣工完整资料一套并在乙方管理期满时予以收回；
3. 不得干涉乙方依法或依本合同规定内容所进行的管理活动；
4. 对乙方提供运行管理工作情况实施监督检查，如乙方不能满足甲方要求，甲方可书面提出整改要求，因乙方人员操作失误造成重大经济损失的，有权终止合同并要求乙方合理赔偿；
5. 对乙方人员违反甲方规章制度的行为，甲方应及时通知乙方，由乙方对人员作出处罚；
6. 对乙方提出的设备缺陷报告、维修报告、评估报告等各类报告甲方应及时审核并回复处理，否则乙方不承担相应责任；
7. 甲方应按时支付乙方的管理费用，确保乙方正常开展工作；
8. 甲方应提供必需的工作条件，以及必需的办公用品和生活用品，并提供中晚餐条件；

9. 协调乙方与甲方内部及行政管理部门间的关系，在涉及停电操作或检修等涉及多部门的工作时甲方应提前做好协调和配合工作；

10. 甲方承诺，不雇用从乙方公司离职 6 个月内的工作人员。

11. 政策规定由甲方承担的其他责任。

(二) 乙方权利、义务：

1. 根据甲方委托，完成合同规定的各项工作，遵守各项管理法规和合同规定的要求，对变电所运行管理及值班人员的技术水平及职业素养负责，确保所提供的运行管理服务满足 35kV 变电所值班要求；

2. 建立完整的变电所管理体制，做好变电所各项运行管理工作，确保变电所安全运行；

3. 做好停电通知工作，并协助甲方做好停电方案；

4. 做好日常设备维护工作，对设备按要求进行定期检查，对设备缺陷及时提出缺陷报告，甲方同意后及时处理；

5. 定期对提供人员进行在岗技能培训和安全教育，以维持值班人员的技术水平，保证安全运行；

6. 对乙方运行管理人员的行为进行规范，对人员进行科学管理，在设备无异常情况下，确保 24 小时正常供电（除供电系统停电外），本变电所因设备缺陷需要停电的应事先通知甲方，供电设备因严重缺陷影响安全供电的，乙方有权按，《35kV 常州一院变电所现场运行规程》相关规定进行应急处理，事后通知甲方；

7. 乙方须本着高效、精干的原则设置变电所管理方式和人员数量，乙方工作人员必须具备国家规定的资格并保持相对稳定，人员调整需书面通知甲方征得甲方同意后备案，以保持工作的稳定；

8. 对乙方人员违反甲方管理规章制度及变配电所管理规章制度的行为进行处理；

9. 乙方接管甲方变配电所前应对所有设备及运行情况作评估，对缺陷设备乙方不负任何责任；

10. 在管理期满时向甲方移交全部管理档案及有关资料；

#### 第四条奖罚措施

- (一) 如果因乙方原因没有完成合同责任或管理目标，甲方应当责成乙方限期改正。
- (二) 由乙方管理不善或重大操作失误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相应的法律及经济责任。

#### 第五条其他事项

(一) 本合同执行期间，如遇不可抗拒的自然灾害(台风、洪水、地震等)，造成经济损失的，不在本合同约定范围内。



(二) 本合同经双方盖章签字后生效。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肆份，乙方壹份，鉴证方壹份。其他未尽事宜，参照相关法律，双方协商解决。

甲方：常州市第一人民医院（盖章）  
法定代表人：  
日期：2024年1月29日

乙方：常州固耐安电器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鉴证方：江苏龙裕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经办人：  
日期：2024年1月29日



附件：

服务范围及内容

序号	名称	服务内容
1	运行方式	35kV 变电所采取两路同供的运行方式，
1	变电所系统管理	制订变电所运行管理人员人力资源配置方案及运行管理方案
		制定、补充、完善及修订用户各种变电所管理规程和制度
		安排满足供电公司及运行需求的值班运行管理人员
		定期对运行管理人员进行考核及培训，保证运行管理人员的技能水平
		对 35kV 及 10kV 变电所设备及运行人员进行标准化管理
		代办与供电公司的各项联系及相关手续
		为业主提供紧急事故处理的科学合理的预案，缩短事故处理时间，减少生产损失
2	35kV、10V 高配值班人员	根据季节性特点，对变电所设备进行特巡并采用先进技术诊断设备缺陷，提出消缺的合理化建议
		值班记录：日常值班巡视、运行情况记录、停电情况通知
		日常操作：正常倒闸操作、事故处理、设备缺陷管理
3	变电所设备维护	变电所环境管理；
		定期对设备情况进行评估，并对运行记录进行分析，提供设备运行报告，并对设备维修情况进行建议，并列出材料清单及预算费用
		协助或代表用户与变电所各设备厂家联系，解决设备故障及缺陷
4	电气试验	按设备管理要求，代办用户所有变电所电器设备定期试验和校验的手续
		安全工器具试验
说明		

## 建设工程廉政合同

甲方：常州市第一人民医院

乙方：常州市国泰安瑞装饰有限公司

为切实加强工程廉政建设，规范建设工程各项活动中甲乙双方的行为，防止谋取不正当利益的违法违纪现象的发生，现根据国家省市有关规定，特订立本合同。

### 一、甲乙双方的责任

(一) 应自觉严格遵守有关的各项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

(二) 除法律认定的商业秘密和合同文件另有规定之外，甲乙双方的业务活动应坚持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守信的原则；严禁损害国家和集体利益，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不正当交易。

(三) 加强对本方人员的廉政监督，建立健全廉政工作制度，认真查处本方人员的违法违纪行为。

(四) 双方均有对本方人员开展廉政教育以及职业道德教育的责任和义务。

(五) 如发现对方在业务活动中有关违法违规行为的，应及时提醒，自觉抵制。情节严重的，应及时向上级主管部门、纪检监察部门和司法机关举报。

### 二、甲方责任

(一) 不准以任何形式接受或向乙方或相关单位索要现金、有价证券、支付凭证和贵重礼品等。

(二) 不准到乙方或相关单位报销应由甲方或任何个人支付的费用。

(三) 不准参加可能对公正执行公务有影响的宴请、娱乐等活动。

(四) 不准要求或接受乙方和相关单位为其住房装修、婚丧嫁娶、家属和子女就业、旅游以及出国（境）等提供方便。

(五) 不准向乙方和相关单位介绍亲属或亲友从事与甲方有关的材料设备供应、工程分包等经济活动。

(六) 不准以任何理由向乙方强行推荐分包单位，不准强行要求乙方购买合同规定以外的材料和设备。

(七) 不准有以其他形式谋取私利或变相谋取私利的行为。

(八) 自觉接受乙方的监督，不准以任何形式和理由对乙方及其人员的投诉举报行为进行打击报复。

### 三、乙方责任

(一) 应当通过正常途径开展相应的业务工作，不准擅自与甲方人员就工程承包、工程费用、材料设备供应、工程量变更、工程验收意见等工作质量问题处理等进行私下商谈或达成默契。

(二) 不准以任何形式和理由向甲方及其工作人员赠送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物品和回扣、好处费、感谢费等。

(三) 不准为甲方和相关单位报销应由对方支付的费用，或提供通讯工具、交通工具、高档办公用品等物品。

(四) 不准接受或暗示为甲方、相关单位或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及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五) 不准以任何理由为甲方、相关单位或个人组织有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宴请、健身、娱乐等活动。

(六) 不准有损于或可能有损于甲方利益的其他行为。

(七) 自觉接受甲方监督。

#### 四、违约责任

(一) 甲乙双方及其工作人员有违反本合同责任行为的，按照管理权限，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给予当事人党纪、政纪处分或组织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

(二) 乙方如违反本责任书责任行为，一经发现，甲方有权取消乙方供应资格和终止购销合同，并向有关建设行政管理部门报告，乙方自愿承担不低于因违规发生金额 10 倍的违约金，同时承担因取消或提前解除合同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如乙方被列入不良行为或商业贿赂行为记录，则严格按照《江苏省建设市场不良行为及商业贿赂行为记录与公布办法》(苏建稽〔2009〕92 号)相关规定处理。

五、本合同作为工程商务合同的附件，与商务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自双方签署之日起生效。

六、本合同一式叁份，由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效力，一份由医院纪律检查室备案。

甲方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授权委托人签名：



乙方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授权委托人签名：



2023 年 12 月 22 日















